

臺北市立大學

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民國106年9月修正

本人 _____ 經由

碩士推甄考試入學 博士推甄考試入學
 碩士班考試入學 博士班考試入學
 在職碩班考試入學 大學獨招考試入學
 轉學考試
 繁星推薦考試入學
 個人申請考試入學
 大學考試入學
 其他考試 _____ (請註明)

錄取貴校 _____ 系(所)，因故放棄錄取資格，特此聲明
此致

臺北市立大學

立同意書人：

家長(監護人)：

(學生滿20歲以上者免填)

准考證號碼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注意事項：

- 錄取考生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，學生未滿20歲者須經父母或監護人簽章後，以限時掛號郵寄臺北市立大學教務處註冊組，地址如下：10048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
- 聲明放棄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